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星期四）在嘉兴市秀洲区新城街道木桥港路677号五芳斋总部大楼1幢21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0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3人）。

会议由董事长厉建平主持，公司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4、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5、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